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屏東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收文日期：

轉發文日期：112.7.4

發文字第：112屏不動產商山字第 109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洪俊旭

電話：08-7320415轉5213

傳真：08-7325964

電子信箱：a000987@oa.pthg.gov.tw

屏東縣屏東市公正四街122號

受文者：屏東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屏府地價字第11226282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內政部112年6月26日台內地字第11202635981號令修正發布「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及預售屋銷售資訊備查申報書格式及填寫說明」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書（解除預售屋買賣契約）規定，自112年7月1日生效。如需發布規定，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下載，併請轉知貴會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112年6月26日台內地字第11202635985號函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屏東縣地政士公會、屏東縣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社團法人屏東縣不動產經紀人公會、屏東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縣各地政事務所、本府地政處

縣長周春米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